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聯絡人：簡郁諺  
電 話：04-3706-1238

受文者：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7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原字第1110028363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0028363A00\_ATTCH1. pdf、0028363A00\_ATTCH2. pdf、  
0028363A00\_ATTCH3. pdf)

主旨：轉知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之資訊監試人員培訓研習報名相關事宜，請協助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1年3月2日臺教綜(六)字第1110020561A號及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111年2月24日原語認字第1110000437號函(如附件1)辦理。
- 二、旨揭基金會為透過完善訓練過程篩選機制，以培育偏鄉地區原住民族語認證測驗資訊監試人員，並進行實作演練提升資訊監試人員專業信度，爰辦理旨揭研習。鼓勵具電腦相關教學、學習背景及監試工作經驗等相關背景者踴躍參與。結業後將核發教師研習時數，成為總試務中心專業人才資料庫，獲得資訊監試人員之聘用資格。
- 三、本次研習報名時間自111年2月25日起開始受理報名，額滿即截止。分別於111年3月9日(中原大學、高雄市立海青工商)、3月10日(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共辦理三場次。至行

大安高工 1110308



\*NNAA11130032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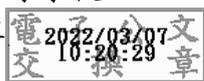
前通知，將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於111年3月4日下午5時前以電子郵件發送通知。另，此研習不提供代課費或課務派遣所衍生之費用補助。

四、查旨案研習簡章（如附件2），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已於111年2月24日函知各地方政府，為使本案報名訊息（簡章如附件）妥善周知，請貴校適時協助轉知全校教師。

五、如有研習相關問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測驗培訓組聯絡人呂小姐，電話：02-77495820。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本署原特組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